

To: pid@legco.gov.hk
From: sumomo244 <>
Date: 02/14/2012 11:33PM
Subject: 2月16日的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發表意見

敬啟者

對於近日政府在缺乏諮詢公眾的情況下，決定實施自駕遊這政策，本人是十分反對。

理由一: 大陸跟香港的路標、指示、規則和駕駛態度，這很危險和威脅香港人的性命

理由二: 香港地少，人多車多，平常交通已經很擠塞，若加上自駕遊的大陸車輛，交通擠塞的情況更加嚴重。而且交通網絡十分發達，沒有實行這計劃的必要

理由三: 香港空氣污染已十分嚴重，大陸的車輛用的油會更加污染香港的空氣，令香港人的健康更加容易受影響，令到健康變差

理由四: 大陸"寧撞死不撞傷"的觀念，一旦大陸的司機在香港發生交通意外，繼而逃之夭夭，執法者難於執法，對本港市民十分不公

理由五: 既然社會大眾連日內都表達了反對的聲音，政府應該聽取民意，停止實行這沒必要的"自駕遊"計劃

理由六: 本人看不見這個計劃對香港人大部份人有什麼好處

一個不滿政府一意孤行零諮詢再一次出賣港人利益的小市民上